山东天岳先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股证券代码:688234 证券简称:天岳先进
H股证券代码:02631 证券简称:天岳先进

2026 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A股:www.sse.com.cn H股:www.hkexnews.hk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在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查阅本报告 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四“风险因素”。

1.3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4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5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6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不涉及。

1.7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交所科创板	天岳先进	688234	不适用
H股	香港联交所主板	天岳先进	02631	不适用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钟文庆	王俊国
电话	0531-69900616	0531-69900616
办公地址	山东省济南市槐荫区天岳南路99号	山东省济南市槐荫区天岳南路99号
电子信箱	dmo@sicc.cc	dmo@sicc.cc

2.2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0,023,577,945.14	9,583,219,803.30	4.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109,128,882.56	7,173,933,552.81	-0.90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913,646,546.53	793,805,202.95	15.10
利润总额	-50,666,621.77	7,599,604.10	-766.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8,616,647.35	10,880,178.50	-638.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7,338,412.89	-10,944,685.02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255,066.51	289,469,518.90	-107.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82	0.21	减少1.03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2	0.03	-50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2	0.03	-500.00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8.16	9.55	减少1.39个百分点

2.3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 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47,777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宗艳民	境内自然人	26.68	129,302,726	0	0	无	0
HKSCC	境外法人	11.33	54,906,190	0	0	未知	未知
中建材私募基金管理(北京)有限公司-国材股权投资基金(济南)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4.81	23,309,437	0	0	无	0
上海麦明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其他	4.77	23,133,000	0	0	无	0
海通新能源私募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辽宁中德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4.19	20,329,623	0	0	无	0
哈勃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83	18,539,367	0	0	无	0
上海铸傲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其他	2.66	12,900,000	0	0	无	0
辽宁海通新能源低碳产业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2	6,414,700	0	0	无	0
HKSCC NOMINEES LIMITED(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00	4,865,940	0	0	无	0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上证科创板半导体材料设备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91	4,432,952	0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截至报告期末,宗艳民分别直接持有上海麦明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上海麦明”)0.0130%,上海铸傲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上海铸傲”)0.0233%的出资份额并担任上海麦明、上海铸傲的普通合伙人和执行事务合伙人,宗艳民、上海麦明和上海铸傲分别持有公司26.68%、4.77%和2.66%的股权。 截至报告期末,国泰海通全资子公司国泰海通证裕持有机构股东辽宁海通新能源49.40%的股权;国泰海通全资子公司国泰海通开元系机构股东辽宁中德的有限合伙人,直接持有辽宁中德19.60%的出资份额,并持有机构股东辽宁中德之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海通新能源私募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51%的股权;此外,国泰海通全资子公司国泰海通开元直接持有机构股东辽宁海通新能源0.5%的股权。 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股东是否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或者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注:1、截至报告期末,A股股东47,762户,H股记名股东15户。

2、HKSCC持有的为代表多个客户所持有的H股股份。因香港联交所有关规则不要求港股客户申报所持有的股份是否存在质押、冻结、融资融券类业务情况,因此无法统计或提供质押、冻结、融资融券类业务的股份数量。

3、2026年3月23日,上海麦明合伙人之一的上海爵芃发生工商变更,上海爵芃7名出资人完全退出,另有3名出资人出资比例降低,2名出资人出资比例上升。宗艳民在上海爵芃的出资比例由0.0169%提升至12.7073%。

4、2026年4月10日,上海铸傲发生工商变更,上海铸傲8名出资人退出,宗艳民在上海铸傲的出资比例由0.0233%提升至11.3411%。

5、2026年4月28日,上海策辉发生工商变更,上海策辉2名合伙人退出,宗艳民在上海策辉的出资比例由0.1111%提升至4.5556%,上海策辉持有上海麦明11.67%的份额。

2.4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不适用

2.5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不适用

2.6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不适用

2.7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不适用

2.8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不适用

A股证券代码:688234 证券简称:天岳先进 公告编号:2026-041
H股证券代码:02631 证券简称:天岳先进

山东天岳先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作废公司2024年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和预留授予的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本次拟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0万股。

2、本次拟作废的限制性股票数量:152.55万股(首次授予部分作废123.90万股,预留授予部分作废28.65万股;因公司层面2025年度业绩考核未达标作废123.45万股,因激励对象离职失去资格作废29.10万股)。

山东天岳先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8月1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公司2024年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和预留授予的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规定(以下简称“激励计划”或“本激励计划”)和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就作废2024年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和预留授予的部分限制性股票事项说明如下:

一、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批准及实施情况

(一)激励计划的主要内容

1、股权激励方式: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2、授予数量: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总量为508万股,约占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42,971.1044 万股的1.18%。其中首次授予408万股,约占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的0.95%;预留授予81.50万股,约占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的0.19%;预留部分剩余18.50万股,因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12个月内尚未确定激励对象且尚未授予已失效。

3、授予价格:32元/股,即满足授予条件和归属条件后,激励对象可以每股32元的价格购买公司从二级市场回购及/或向激励对象定向增发的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

4、激励人数:首次授予80人,包括公司公告激励计划草案时在本公司任职的技术和业务骨干人员。预留授予30人,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技术和业务骨干人员。

5、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归属期限和归属安排具体如下:

归属安排	归属时间	归属权益数量占授予权益总量的比例
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	自首次授予之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之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二个归属期	自首次授予之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之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三个归属期	自首次授予之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之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40%

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归属期限和归属安排具体如下:

归属安排	归属时间	归属权益数量占授予权益总量的比例
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	自预留部分授予之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预留部分授予之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30%
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二个归属期	自预留部分授予之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预留部分授予之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30%
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三个归属期	自预留部分授予之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预留部分授予之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40%

6、任职期限、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及个人层面绩效考核要求

(1)激励对象各归属期任职期限要求
激励对象获授的各批次限制性股票在归属前,均须满足12个月以上的任职期限。

(2)激励对象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考核年度为2024-2026年三个会计年度,每个会计年度对公司营业收入(A)、净利润(B)进行一次考核,根据指标完成情况确定公司层面归属比例(Z),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各年度业绩考核目标安排如下表所示:

归属期	对应考核年度	营业收入(A)		净利润(B)
		目标值(Am1)	目标值(Am2)	目标值(Bm)
第一个归属期	2024	营业收入较2023年增长不低于100%	营业收入较2023年增长不低于100%	净利润为正
第二个归属期	2025	营业收入较2023年增长不低于150%	营业收入较2023年增长不低于100%	净利润为正,且较2024年增长不低于100%
第三个归属期	2026	营业收入较2023年增长不低于200%	营业收入较2023年增长不低于150%	净利润为正,且较2024年增长不低于150%

指标	业绩完成比例	公司层面归属比例
营业收入(A)	A≧Am1	X=100%
	Am2≦A〈Am1	X=50%
	A〈Am2	X=0
净利润(B)	B≧Bm	Y=50%
	B〈Bm	Y=0
确定公司层面归属比例Z值的规则	公司层面归属比例Z=X+Y(若计算结果Z大于等于100%,统一按照100%认定)。

注:1、上述指标均以公司年度审计报告所载公司合并报表数据为准。

2、上述净利润指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且剔除激励计划所产生的股份支付费用的影响。

3、净利润增长率计算公式为:净利润增长率=(考核年度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2024年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2024年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绝对值*100%。

(3)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绩效考核要求
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绩效考核按照公司另行制定的相关规定组织实施,并依照激励对象的考核结果确定其实际归属的股份数量。激励对象的绩效考核结果划分为G、E、Q、N(激励对象考核期内离职的当年个人绩效考核对应个人层面归属比例为0)四个档次,届时根据以下考核评级表中对应的个人层面归属比例确定激励对象的实际归属的股份数量:

评价结果	G	E	Q	N
个人层面归属比例	100%	80%	0	0

激励对象当年实际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个人当年计划归属的数量×公司层面归属比例×个人层面归属比例。

激励对象当期计划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因考核原因不能归属或不能完全归属的权益作废失效处理,不可递延至以后年度。

(二)激励计划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1、2024年4月26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项的议案》等议案。

同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核实〈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见。

2、2024年4月29日至2024年5月8日,公司对本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截止公示期满,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与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2024年5月10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监事会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公告编号:2024-043)。

3、2024年5月17日,公司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项的议案》等议案。公司实施本激励计划获得股东大会批准,董事会被授权确定限制性股票授予日、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并办理授予限制性股票所必需的全部事宜。

4、2024年5月18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4-044)。

5、2024年7月3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三次会议、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本次授予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意见,监事会对首次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同意的核查意见。

6、2025年3月27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四次会议、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处理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本次作废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意见,监事会对首次授予第一个归属期归属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同意的核查意见。

(三)限制性股票历次授予情况

授予日期	授予价格	授予数量	授予人数	授予后限制性股票剩余数量
2024年7月3日	32元/股	408万股	80人	100万股
2025年3月27日	32元/股	81.50万股	30人	18.50万股(逾期失效)

注:根据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权益的授予对象应当在本激励计划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12个月内明确,超过12个月未明确激励对象的,预留权益(18.50万股)逾期失效。

(四)各期限制性股票归属情况

截至本次公议召开日,公司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已部分归属,具体情况如下:归属数量为396,300股(39.63万股),占首次授予已获授限制性股票总量的10.74%;归属人数为66名,均为技术和业务骨干人员,不涉及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股票来源为公司从二级市场回购的A股普通股股票。2025年10月28日,上述归属股份已完成过户登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过户登记确认书》,因股票来源为回购股份,公司股本总数未发生变化。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山东天岳先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部分归属结果公告》(公告编号:2025-073)。

除上述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已部分归属外,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其余归属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的限制性股票均尚未归属。

二、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不符合归属条件的说明

根据《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归属时间安排,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的限制性股票目前已进入第二个归属期;预留授予部分的限制性股票目前已进入第一个归属期。

根据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以及《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和《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现就作废事项说明如下:

(一)关于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相应股票作废的说明

归属条件	达成情况
(一)公司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1、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2、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3、上市后最近36个月内出现过未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公开承诺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形; 4、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实行股权激励的; 5、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公司未发生前述情形,符合归属条件。
(二)激励对象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1、最近12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2、最近12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3、最近12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4、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5、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6、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激励对象未发生前述情形,符合归属条件。
(三)归属期任职期限要求 激励对象获授的各批次限制性股票在归属前,均须满足12个月以上的任职期限。	本次拟归属激励对象符合归属任职期限要求。
(四)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第二个归属期考核年度为2025年。 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考核年度为2024-2026年三个会计年度,每个会计年度对公司营业收入(A)、净利润(B)进行一次考核,根据指标完成情况确定公司层面归属比例(Z),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各年度业绩考核目标安排如下表所示: 归属期 对应考核年度 营业收入(A) 目标值(Am1) 目标值(Am2) 净利润(B) 目标值(Bm) 第二个归属期 2025 营业收入较2023年增长不低于150% 营业收入较2023年增长不低于100% 净利润为正,且较2024年增长不低于100% 指标 业绩完成比例 公司层面归属比例 营业收入(A) A≧Am1 X=100% Am2≦A〈Am1 X=50% A〈Am2 X=0 净利润(B) B≧Bm Y=50% B〈Bm Y=0 确定公司层面归属比例Z值的规则 公司层面归属比例Z=X+Y(若计算结果Z大于等于100%,统一按照100%认定)。 注:1、上述指标均以公司年度审计报告所载公司合并报表数据为准。 2、上述净利润指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且剔除激励计划所产生的股份支付费用的影响。	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出具的审计报告(信会师报字[2026]第ZA10548号):2025年营业收入较2023年营业收入均值增长率约为17.13%,X=0;公司2025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为负,Y=0%。综上,公司层面归属比例为0%。
(五)个人层面绩效考核要求 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绩效考核按照公司另行制定的相关规定组织实施,并依照激励对象的考核结果确定其实际归属的股份数量。激励对象的绩效考核结果划分为G、E、Q、N(激励对象考核期内离职的当年个人绩效考核对应个人层面归属比例为0)四个档次,届时根据以下考核评级表中对应的个人层面归属比例确定激励对象的实际归属的股份数量: 评价结果 G E Q N 个人层面归属比例 100% 80% 0 0 激励对象当年实际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个人当年计划归属的数量×公司层面归属比例×个人层面归属比例。	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中2人因个人原因离职(其中2025年已公告作废0人,2026年半年度董事会前离职2人,本次作废),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除此之外,仍在职的激励对象共28名。因公司层面绩效考核Z=0%情形下实际不归属,符合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公司层面Z=0%情形下实际不归属)的激励对象共28人。

(二)关于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相应股票作废的说明

归属条件	达成情况
(一)公司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1、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2、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3、上市后最近36个月内出现过未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公开承诺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形; 4、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实行股权激励的; 5、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公司未发生前述情形,符合归属条件。
(二)激励对象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1、最近12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2、最近12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3、最近12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4、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5、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6、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激励对象未发生前述情形,符合归属条件。
(三)归属期任职期限要求 激励对象获授的各批次限制性股票在归属前,均须满足12个月以上的任职期限。	本次拟归属激励对象符合归属任职期限要求。
(四)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第二个归属期考核年度为2025年。 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考核年度为2024-2026年三个会计年度,每个会计年度对公司营业收入(A)、净利润(B)进行一次考核,根据指标完成情况确定公司层面归属比例(Z),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各年度业绩考核目标安排如下表所示: 归属期 对应考核年度 营业收入(A) 目标值(Am1) 目标值(Am2) 净利润(B) 目标值(Bm) 第二个归属期 2025 营业收入较2023年增长不低于150% 营业收入较2023年增长不低于100% 净利润为正,且较2024年增长不低于100% 指标 业绩完成比例 公司层面归属比例 营业收入(A) A≧Am1 X=100% Am2≦A〈Am1 X=50% A〈Am2 X=0 净利润(B) B≧Bm Y=50% B〈Bm Y=0 确定公司层面归属比例Z值的规则 公司层面归属比例Z=X+Y(若计算结果Z大于等于100%,统一按照100%认定)。 注:1、上述指标均以公司年度审计报告所载公司合并报表数据为准。 2、上述净利润指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且剔除激励计划所产生的股份支付费用的影响。 3、净利润增长率计算公式为:净利润增长率=(考核年度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2024年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2024年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绝对值*100%。	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出具的审计报告(信会师报字[2026]第ZA10548号):2025年营业收入较2023年营业收入均值增长率约为17.13%,X=0;公司2025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为负,Y=0%。综上,公司层面归属比例为0%。
(五)个人层面绩效考核要求 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绩效考核按照公司另行制定的相关规定组织实施,并依照激励对象的考核结果确定其实际归属的股份数量。激励对象的绩效考核结果划分为G、E、Q、N(激励对象考核期内离职的当年个人绩效考核对应个人层面归属比例为0)四个档次,届时根据以下考核评级表中对应的个人层面归属比例确定激励对象的实际归属的股份数量: 评价结果 G E Q N 个人层面归属比例 100% 80% 0 0 激励对象当年实际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个人当年计划归属的数量×公司层面归属比例×个人层面归属比例。	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中11人因个人原因离职(其中2025年已公告作废7人,2026年半年度董事会前离职4人,本次作废),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除此之外,仍在职的激励对象共69名。因公司层面绩效考核Z=0%情形下实际不归属,本次符合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归属条件的激励对象共0人。

三、部分未达到归属条件的限制性股票的处理方法

根据《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及《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拟对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中的100.80万股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中的22.65万股取消归属,并作废失效(均为在职激励对象因公司层面Z=0%应作废部分,合计123.45万股);另因6名激励对象离职失去资格,其未归属股份29.10万股作废失效,本次合计152.55万股。

上述作废股票均来源于二级市场回购及/或向激励对象定向增发的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

四、本次作废部分限制性股票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作废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不符合归属条件的部分限制性股票合计152.55万股,其中123.45万股(首次授予部分100.80万股,预留授予部分22.65万股)因公司层面业绩未达标而作废,29.10万股因激励对象离职而作废。

本次作废限制性股票事宜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规定,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稳定性。

五、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意见

公司本次拟作废的部分限制性股票,已经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符合有关法律、法规、激励计划以及《公司章程》等规定,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本次作废限制性股票事宜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六、法律意见书结论性意见

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公司就本次作废已经取得了现阶段必要的批准和授权程序,符合《管理办法》《上市规则》《自律监管指南4号》以及《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本次作废的原因和数量符合《管理办法》《上市规则》《自律监管指南4号》以及《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

特此公告。

山东天岳先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8月20日

A股证券代码:688234 证券简称:天岳先进 公告编号:2026-042
H股证券代码:02631 证券简称:天岳先进

山东天岳先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2025年发布)、《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6年4月修订)》的相关规定,山东天岳先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编制了2026年半年度(即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6月30日,以下简称“报告期”、“本报告期”)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山东天岳先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935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42,971,105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82.79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557,577,782.95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203,471,343.98元。

公司上述发行募集的资金已于2022年1月7日全部到位,并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2]第ZA10021号(验资报告)。

(二)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和结余情况

截至2026年6月30日,募集资金累计使用和结余情况如下: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总额	3,557,577,782.95
减:支付发行有关费用	354,106,438.97
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净额	3,203,471,343.98
减:以前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注1]	3,443,556,233.52
加:累计归还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注2]	290,000,000.00
减:本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
减:本期使用募集资金	-
其中: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
加:募集资金理财产品收益、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91,689,888.72
截至2026年6月30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141,604,999.18

注1:本报告所涉数据的尾数差异或不符系四舍五入所致;以前年度使用募集资金包括用于募投项目、超募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注2:其中2024年度归还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130,000,000.00元,2025年度归还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160,000,000.00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2025年发布)、《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26年4月修订)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6年4月修订)》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自律监管规则,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了《山东天岳先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管理与监督进行了明确的规定。

2022年1月6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上海天岳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天岳”)已与联席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等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五方监管协议》(以下统一简称“监管协议”)。监管协议对公司、保荐机构及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的相关责任和义务进行了详细约定。上述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严格遵照执行。

2023年2月27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上海天岳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已与联席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等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五方监管协议》(以下统一简称“五方监管协议”)。五方监管协议对公司、保荐机构及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的相关责任和义务进行了详细约定。上述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监管协议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严格遵照执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6年6月30日,募集资金在各银行账户的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序号	开户人	募集资金专户开户行	账号	金额
1	山东天岳先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新区支行	37050161880609977777	9,533.53
2	山东天岳先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槐荫支行	866117141014210168088	76,762,515.08
3	山东天岳先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	20000038392700067565106	52,544,146.49
4	山东天岳先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创业园支行	15132801040017222	3,098.75
5	山东天岳先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经十西路支行	1602007119200141179	24,686.7
6	上海天岳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静安寺支行	121944950610118	12,114,413.98
7	上海天岳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中原支行	638357662	5,614.1
8	上海天岳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江高科技园支行	310065057013006647020	140,990.55
9	上海天岳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户湾支行	1001015619000066604	-
合计				141,604,999.18

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的情况。

(三)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5年3月27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上海天岳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0,0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在该额度及期限内可滚动使用。

2026年3月27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二届审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上海天岳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5,0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种类包括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协定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等,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在该额度及期限内可滚动使用。

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存款余额以协定存款的方式存放,公司按照相关要求予以使用。

(五)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累计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总额为人民币105,000.00万元。

(六)使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或非募投项目的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了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的违规情形。

特此公告。

山东天岳先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8月20日

附表1:

山东天岳先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使用情